

##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 10 万吨/年液态锂盐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项目前期信息披露情况**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 10 万吨/年液态锂盐项目的议案》，东营石大胜华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华新能源”）拟投资建设 10 万吨/年液态锂盐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石大胜华关于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 10 万吨年液态锂盐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4）；2022 年 7 月 1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石大胜华关于 30 万吨年电解液项目等投资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74）。

### **二、项目进展情况**

近日胜华新能源投资建设的 10 万吨/年液态锂盐项目装置已经安装完毕，通过竣工验收并完成试生产前手续办理及现场确认工作，具备试生产条件，进入试生产阶段。

### **三、风险提示**

1. 生产装置需要通过长周期运行进行验证，试生产期间能否达到设计产能和品质能否达到设计品质仍存在不确定性，达产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2. 高端客户对新装置投产的产品需要一定的认证周期，高端客户对新装置产品的认可存在不确定性。

###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并依规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公司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